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人大代表联络室及代表履职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经费及代表履职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91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保障镇人大代表联络室正常运行，配套配齐代表联络站办公设备设施，发放镇人大代表履职补助，提高镇人大代表的履职能力，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加强代表与群众的联系，及时反映群众诉求、事关群众切身利益，切实可行的民生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不遗余力地督促、支持政府及相关部门为民办实事，不断增强监督的实效性，有效促进了工作作风的转变。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5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91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对 71 位代表履职补贴的发放，补助发放率达 100%，补助资金发放标准达成率为 100%；提供日常办公经费支持，保障了联络站工作顺利开展；积极履职，支持政府及相关部门为民办实事，不断增强监督的实效性，有效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履职能力，同时有效提升社会公众对政府的信任感，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履职补贴，提供日常办公经费支持。2022 年我镇对积极履职的 71 位代表发放补贴，有效保障了联络站工作的顺利展开和人大代表的权益；有效提高了人大

的履职能力，积极履职，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提升社会公众对政府的信任感。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人大代表联络站经费及代表履职经费，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下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人大办应做好资金规划，及时拨付资金，提升资金效益。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人大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人大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237473.5元。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加强人大各村联络点建设，开展人大会议，购置设备，订阅相关杂志书籍，做好工作经费保障，能够更好地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以及人大工作顺利进行，有助于对政府建设、社会稳定发展起到正面作用。

3.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解决好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等问题，提高乡镇人大的履职意识和履职能力，设立此项目，做好工作经费保障，能够更好地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以及人大工作顺利进行，有助于对政府建设、社会稳定发展起到正面作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6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236505元。资金支出率99.59%。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发放资金，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加强人大办公室建设。购置办公设备打印机 1 台。购置会议所需办公用品，顺利开展镇第十七届人大会议，完成会议内容。有效提升社会公众对政府的信任感，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人大加强各村联络点建设，开展人大会议和购置设备。2022 年镇人大完成设备购置 1 台，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顺利开展镇第十七届人大会议，完成会议内容。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代表职责履行率达标，提升社会公众对政府的信任感。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2022 年乡镇人大工作经费资金使用种类较为单一，不够多元化。

三、改进意见

镇人大办应做好资金规划，及时拨付资金，合理统筹使用资金，提升资金效益。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森林防火专业队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森林防火专业队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20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护林员日常巡逻误餐费，车辆费，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费用。做好防火宣传和巡查工作，有利于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改善生态环境，提高群众的防火意识。

4.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林业的可持续发展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做好防

火宣传和巡查工作，有利于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改善生态环境，提高群众的防火意识。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5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2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日常巡查次数增加，次数达 145 次/半年，日常巡查覆盖率和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达标为 100%，有效减少了森林火灾的发生。积极进行防火宣传，群众森林防火意识增强。及时召开森林防火培训会议，做好对工作人员的森林防火培训工作，培训及时率达标为 100%，有效地提高了护林员防火灭火能力。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护林员日常巡逻餐费，车辆费，森林防火

宣传，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费用，2022 年日常巡查次数增加，巡查覆盖率和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达标，开展森林防火培训。提高了护林员防火灭火能力，有效地减少了森林火灾的发生，显著地提升了森林质量。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单位组织人员，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学习和研究，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武装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3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征兵宣传、民兵整组体检、集训，购置武装物资，慰问驻地官兵，对武装专干培训。为春秋两季征兵提供资金支持，保障乡镇武装部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4. 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为了确保武装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乡镇武装部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3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3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发放武装部工作经费，资金发放完成率达 100%，费用发放的及时性达 100%，成功维持武装部日常开支，保障武装部各项工作正常展开，完成八一慰问官兵工作。按要求及时召开征兵会议，严格落实会议要求，做好培训工作，培训任务完成率达 100%；严格培训人员，培训人员达标率为 100%。做好民兵整组体检、集训做好保障工作。有效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办公效率程度，严格控制资金投入与实施成本相匹配，按市场价格完成物资采购，不超预算。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征兵宣传、民兵整组体检、集训，购置武装物资，慰问驻地官兵，对武装专干培训。2022 年镇武装部合理使用资金，培训人员，做好征兵宣传标语，按要求进行征兵工作，成功完成春秋两季征兵工作。为民兵整组体检、集训做好保障，有效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办公效率程度，促进征兵工作的有效进行和日常工作的开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

从多项工作情况的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武装部应当做好资金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运行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8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运行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220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政府各村（居）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运行维护费用，解决我镇、村基层服务平台滞后问题。

4.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各村（居）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运行的

工作，解决我镇、村基层服务平台滞后问题。完善基层公共服务平台的设施配置，及时更换坏、旧设备，定时对平台进行维护。打造更加便捷的居民办事窗口加强对基层服务平台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3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220000元。资金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有效完善了村居和政府基层公共服务平台的设备配置。资金发放及时率达100%，保障资金供应，同时及时做好了更换坏、旧设备的工作；完善20个村（居）委及政府基层公共平台的硬件配置，硬件采购/维护数量为20、硬件配置完成率（%）为95%。同时，定时对20个村（居）委及政府基层公共平台进行维护，使其能正常运行，设备维修完成

率(%)为 100%、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为 96%。完善的平台设施配置，有效的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更好的打造出更加便捷的居民办事窗口，为群众提供便捷的服务，方便人民群众办事。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维持 20 个村(居)委及政府基层公共平台的正常运行，及时更换坏、旧设备，定时对平台进行维修维护。合理使用资金，能有效完善平台的设施配置，有效提高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更好地打造出更加便捷的居民办事窗口，为群众提供便捷的服务，方便人民群众办事。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公共服务办应做好资金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确保资金支出率达 100%；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及妇联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 3 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及妇联工作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3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开展体现团委精神和妇联的各种主题活动，对组织人员的培训和工作会议，宣传教育支出等。

3. 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进一步开展好团委、妇联的各项工作，坚持“青年在哪里，团组织就建在哪里；社会使青年怎样聚集，就用怎样的方式建立团组织”的原则，依靠组织格局创新后形成的乡镇群团委员会，使青年人健康成长，尊重女性权利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3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发放资金，资金发放率达 100%，保障了团委妇联工作的正常运行。有效开展妇联、团委活动，如：“三八妇女节活动、五四青年节活”，活动开展率达标。积极做好了宣传教育，宣传覆盖率达标，有效增加了妇女团结的凝聚力。按要求开展并完成培训计划，提高了报道质量，提高了报道的转发率，同时控制成本支出，未超预算。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开展体现团委精神和妇联的各种主题活动，对组织人员的培训和工作会议，宣传教育支出等。2022 年镇妇联和团委相继举办三八妇女节趣味和青年志愿者扫烈士墓以及五四青年节等活动，组织各村干部培训、团委培训等工作会议。开展家庭教育讲座，妇女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使青年人健康成长，尊重女性权利，对社会稳定和发展起到促进作用，提高凝聚力，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妇联应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综治维稳调解，综治维稳工作培训，减少重大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的发生，确保全镇社会稳定。

4.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做好群众维稳工作，减少重大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全力开展排查化解工作，努力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做到信访人动态早掌握，措施早制定，问题早解决。有利于减少案件发生，确保全镇社会稳定。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9773 元。资金支出率 97.73%。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 97.73%。有效保障了各项乡镇综治维稳工作顺利开展；维稳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办公效率程度显著提高，调解成功率达 100%；开展各类法制宣传 10 余场次，居民法制观念显著提升，案件数量减少，社会稳定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综治维稳调解工作。2021 年镇调委会受理各种矛盾纠纷 46 宗，成功调处 46 宗，调处率 100%，其中达成协议 20 宗，调解终结 26 宗。开展平安创建专题宣传活动 14 次，出动宣传车一辆，宣传长达 80 余小时；开展各类法制宣传 10 余场次，遍及各村居及学校、卫生院等单位。资金按用途基本实现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信访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 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信访工作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信访维稳调解，信访维稳工作培训，减少重大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的发生，确保全镇社会稳定。

4.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做好群众维稳工作，减少重大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全力开展排查化解工作，努力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做到信访人动态早掌握，措施早制定，问题早解决。有利于减少案件发生，确保全镇社会稳定。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3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9800元。资金支出率98%。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98%。有效保障了各项乡镇信访工作顺利开展；信访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办公效率程度显著提高，调解成功率达100%；开展各类法制宣传10余场次，居民法制观念显著提升，案件数量减少，社会稳定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信访调解工作。2021 年镇调委会受理各种矛盾纠纷 46 宗，成功调处 46 宗，调处率 100%，其中达成协议 20 宗，调解终结 26 宗。开展平安创建专题宣传活动 14 次，出动宣传车一辆，宣传长达 80 余小时；开展各类法制宣传 10 余场次，遍及各村居及学校、卫生院等单位。资金按用途基本实现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乡镇信访工作专项经费使用率未达 100%，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综治办应做好资金规划，完成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

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党建工作和乡镇党校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党建工作和乡镇党校建设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20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开展党员学习培训、党建宣传工作，完善党建阵地建设，完善基层党建工作制度。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加强党建阵地建设，完善基层党建工作制度，加大基层常务工作者培训力度，开展党员学习培训，提高基层工作者的能力，加快乡镇党校建设，切实提高党建工作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19.996247 元。资金支出率 99.98%。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做好党建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推动党建工作顺利开展，有效扩大党建宣传影响力。党建工作培训班参训人次 100 多人，开展党建活动 5 次，170 位党员至少参加一次培训，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党性和理论水平。相继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座谈会以及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座谈会。建设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加强党建阵地建设。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用途：用于开展党员学习培训、党建宣传工作，完善党建阵地建设和基层党建工作制度等支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推动党建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基层工作者的能力，加快乡镇党校建设，切实提高党建工作水平，有效扩大了党建宣传影响力。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党建工作和乡镇党校建设专项经费使用率未达 100%，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党建办应做好资金规划，完成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镇街纪检监察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镇街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528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镇街纪检监察机构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等方面的各项工作支出。

3. 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为了更好地做好 2022 年镇街纪检监察机构开展的日常监督检查和查办案件的工作。提供资金保障。有助于纪检工作人员提高办案效率，履行监督、监察职能，有利于保障镇街纪检监察机构日常开支，大大防止制止腐败发生。对因开展监督检查和办案期间产生的会议、培训、下队、差旅费、误餐费等费用和办案所需的其他车辆费用等方面的支出报销。用于完成 2022 年度镇街党委政府和县纪委监委交办的查办案件的工作任务和要求。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经过综合评价，镇街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评价得分为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52249 元。支出率为 98.96%；结余金额 551 元，结余金额在财政。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对因为开展监督检查和办案期间产生的会议、培训、下队、差旅费、误餐费等费用和办案所需的其他车辆费用等方面的支出及时报销，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镇街党委政府和县纪委监委交办的查办案件的工作任务和要求，完成本年度计划完成立案 3 宗以上，办结率达标。完成对纪检谈话室配置办公设备。订阅党廉刊物和审计报刊，令纪检人员，更方便了解当前党廉和审计的最新信息。制作党风廉政建设户外宣传牌，积极宣传党风廉政信息。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镇街纪检监察专项经费主要用于镇街纪检监察机构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等方面的各项工作支出。对因为开展监督

检查和办案期间产生的办公经费、宣传等费用和办案所需的其他车辆费用及时报销，保障了办案人员的权益，提升工作热情，提高办案效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暂无明显问题。

三、改进意见

镇纪检办应完善资金规划，及时申请资金拨付，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站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文化站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00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保障文化站各项工作的有序展开，订阅书籍、报纸、杂志，编制红色印记书籍，制作红色印记视频等。

3. 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丰富群众生活，宣传我镇的红色文化，改善我镇文化建设落后的面貌，设立此项目，保障文化站日常工作正常进行，举办文化活动，更好的宣扬遥田红色文化，丰富职工群众的文化生活。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3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99814.35元。资金支出率99.81%。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下放资金，资金资金发放及时率达100%，完成《人民日报》、《求是》等书籍的订阅，保障文化站日常支出。活动举办圆满成功，极大丰富职工群众的文化生活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保障文化站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订阅书籍、报纸、杂志，编制红色印记书籍，开展文化活

动等。更好的宣扬遥田红色文化，丰富职工群众的文化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公共服务办应当做好资金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确保资金支出率达 100%；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墟镇街灯运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墟镇街灯运

作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80000 元

2. 主要用途：墟镇路灯照明系统是必不可少的公用设施，是现代城市文明的一大标志，为了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对夜晚照明需求的增长，主要用于支付墟镇街街灯电费，街灯设备运转，保障人民群众的夜晚活动的安全开展。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对夜晚照明需求的增长，保障人民群众夜间活动安全开展。做好并完善墟镇路灯照明系统。可以减少事故的发生，更好地为群众提供更好的生活条件，提升了镇容镇貌。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8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有效完善墟镇路灯照明系统，减少了事故的发生，为群众提供了更好的生活条件，提升了镇容镇貌。解决了政府部门的资金问题，及时下发资金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有效完善街灯配套设施，供电覆盖率达 100%，主干道路与次干道灯亮灯率为 100%。控制成本支出，未超预算，墟镇街灯电费支出 100%，街灯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达标。街灯设备运转良好，设备无故障率达标。有效改善群众的生活条件，提升了镇容镇貌。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墟镇街灯电费支出。满足了人民群众对夜晚照明需求的增长，保障人民群众的夜晚活动的安全开展。按时缴纳电费，保障街灯夜晚照明时长。有效改善群众的生活条件，提升了镇容镇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单位组织人员，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学习和研究，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左坑村抗地质灾害隐患点居民搬迁补偿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10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遥田镇左坑村抗地质灾害隐患点居民搬迁补偿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352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对抗地质灾害隐患点居民补偿款。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抗击遥田镇左坑村亚了地质灾害隐患，保障村民的

日常住房安全，对隐患点居民进行搬迁安置，在安置点新建房屋。有利于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率，维护村民的人居环境安全，促进社会和谐，更好的树立了政府的公信力，增强了村民对政府的凝聚力，同时也为构建全面小康社会提供了基础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4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66000 元，剩余 286000。资金支出率 18.75%。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对左坑村抗地质灾害隐患点居民 3 户的搬迁工作，及时下发资金，对搬迁居民进行补偿，建设房屋 3 间，对修建房屋进行验收，竣工验收合格率达 100%。严格控制资金投入与实施成本相匹配。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率达 100%，有效维护稳人居环境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对抗地质灾害隐患定居民补偿款，完成对左坑村抗地质灾害隐患点居民3户的搬迁工作，在安置点新建房屋。有利于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率，维护村民的人居环境安全，促进社会和谐，更好的树立了政府的公信力，增强了村民对政府的凝聚力，同时也为构建全面小康社会提供了基础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的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复退军人服务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
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

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复退军人服务机构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50000 元

2. 主要用途：资金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建设，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宣传活动，悬挂光荣牌及迎接退役军人返乡等费用支出。

4.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为了有效保障复退军人权益，坚持以人为本、为军服务的综治，全面落实复退军人各项优待政策，建设退役军人服务站，提升服务水平，依法依规研究解决复退军人诉求。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

金支出 49113 元。资金支出率 98.226%。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及时发放资金，创建省级退役军人服务站，保障服务站各项工作正常展开，购置物资，加强服务站建设，有效提升了服务水平，解决复退军人诉求。2022 年度共核查各类优抚对象 178 人,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10 名，八一期间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6 名，慰问离世退役军人家属 6 人，退役军人党员干部结对帮扶走访慰问 6 名,为 13 名入伍青年家庭悬挂光荣牌及信息采集工作，迎接退役返乡 10 名。2022 年度我镇采取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宣传活动，通过会议，培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建设，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宣传活动，悬挂光荣牌及迎接退役军人返乡等费用支出。2022 年度共核查各类优抚对象 178 人,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10 名，八一期间走访慰问

问困难退役军人 6 名，慰问离世退役军人家属 6 人，退役军人党员干部结对帮扶走访慰问 6 名，为 13 名入伍青年家庭悬挂光荣牌及信息采集工作，迎接退役返乡 10 名。采取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宣传活动。购置物资，加强服务站建设，有效提升了服务水平，解决复退军人诉求。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复退军人服务机构专项经费支出率未达 100%，资金支出进度慢。

三、改进意见

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应当做好资金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确保资金支出率达 100%。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烈士设施修缮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度遥田镇烈士设施修缮项目资金额度为 13 万元，资金主要分配给遥田镇人民政府使用，主要用于烈士设施修缮，为了更好的完善烈士纪念设施，全面提升人民尊崇英雄和革命烈士的社会氛围，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绩效目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于烈士设施修缮，为了更好的完善烈士纪念设施，全面提升人民尊崇英雄和革命烈士的社会氛围，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等。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达到全面提升人民尊崇英雄和革命烈士的社会氛围，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用于烈士设施修缮，为了更好的完善烈士纪念设施，修缮烈士纪念设施，为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构建和谐社会，对社会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对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督力度不够，针对财政资金的审批、核算和使用结果也采取了一定的监督方法，但是监督力度远远不够，具体体现在由于财政专项资金的审计其是以

事后监督为主，在资金使用的过程中并不能完全实现有效的动态监督。

三、改进意见

对于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督力度不够的问题，我镇领导会提高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力度，实现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动态管理。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
带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嘉辉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6000万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促进遥田镇乡村振兴发展，以农林乡村产业发展、遥田镇村农产品物流交易电商市场改造和遥田河谷特色乡村精品旅游带建设为主要建设项目。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项目以“绿色有机、创新协调、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为指引，以农林乡村产业发展、遥田镇村农产品物流交易电商市场改造和遥田河谷特色乡村精品旅游带建设为主要建

设项目，通过完善农林乡村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健全监管链，有效改善遥田镇农业产业生产环境，提升农镇村农林产业发展水平，确保人民群众增产增收；同时通过建设农产品物流电商改造和精品旅游带建设项目，不仅能带动当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而且还能大力发展当地旅游业，同步带动当地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可为周边镇村发展提供成功的发展经验。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4389.06384万元。资金支出率73.2%；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明显提升遥田镇数字化管理能力，助力乡村振兴开展；明显改善沿线环境，建设最美示范村，促进当地旅游业，同时为周边镇村发展提供成功的发展经验；吸引企业进驻遥

田，带动当地产业发展，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推动乡村振兴。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完成数字遥田设备采购安装，投入使用，提升遥田镇数字化管理能力，利用数字化手段管理乡镇工作，确保乡村振兴工作进一步开展，完成 S245 线（长安至茶江）沿线环境整治提升，最美乡村示范（茶江新街段）建设、乡村旅游公共服务和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一期）工程、配套旅游公路（圩镇-联丰-桃源旅游公路）、遥田河谷特色农旅文旅旅带（南山河整治 1 期）。完成遥田镇长安村肉鸽养殖小区三通一平，为企业入场投资做好准备工作，带动我镇鸽子产业的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镇乡村振兴办应做好资金规划，及时拨付资金，提升资金效益。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乡镇执法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度乡镇执法经费额度为 41 万元，分配给执法大队使用。

主要用于购买执法装备等办公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率达 100%，提供执法大队的工作效率，保障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积极组织执法人员进行培训 2 次及以上，保障培训质量，确保人员培训合格率达标，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积极开展突击执法行动，现场执法，增加专项与综合执法情况巡查次数，严厉打击非法行为，提高执法检查覆盖率。提高居民的法制观念，对社会安全、管理和环境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执法装备等办公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率达 100%；组织执法人员进行培训 2 次及以上。资金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支付完毕。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达到了及时发放资金，以便执法大队购买执法装备等办公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率达 100%，提供执法大队的工作效率，保障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积极组织执法人员进行培训 2 次及以上，保障培训质量，确保人员培训合格率达标，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积极开展突击执法行动，现场执法，增加专项与综合执法情况巡查次数，严厉打击非法行为，提高执法检查覆盖率。提高居民的法制观念，对社会安全、管理和环境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用于执法大队购买执法装备等办公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率达 100%，提供执法大队的工作效率，保障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资金用于组织执法人员进行培训 2 次及以上，保障培训质量，确保人员培训合格率达标，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

能力。

资金用于开展突击执法行动，现场执法，增加专项与综合执法情况巡查次数，严厉打击非法行为，提高执法检查覆盖率。提高居民的法制观念，对社会安全、管理和环境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对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督力度不够，针对财政资金的审批、核算和使用结果也采取了一定的监督方法，但是监督力度远远不够，具体体现在由于财政专项资金的审计其是以事后监督为主，在资金使用的过程中并不能完全实现有效的动态监督。

三、改进意见

对于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督力度不够的问题，我镇领导会提高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力度，实现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动态管理。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乡村振兴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遥田镇乡村振兴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14541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违法建筑拆除、清理、运输费用，

耕地宣传。

3.绩效目标：

(1) 预期绩效目标

为了更好的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共建共享美乡村。按要求严格做好乡村村容整治工作，拆除违建房屋，保护耕地，打击非法开采等行为，提升镇容镇貌，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经过综合评价，遥田镇乡村振兴项目评价得分为 93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11.4541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要求及时下发资金，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对执法人员因开展乡村振兴等行动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保障了执

法人员的权益，提升工作热情，提高工作效率；2022 年我镇持续做好拆除“两违”工作、严厉打击农村乱占耕地行为；对拆除违建建筑而产生的垃圾，完成清理和运输工作，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增加日常巡查次数，巡查率达标，严厉打击违建、非法开发等违法行为，有效遏制了我镇违法违规行为的产生，推动乡村振兴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2 年我镇持续做好拆除“两违”工作、严厉打击农村乱占耕地行为，严厉打击违建、非法开发等违法行为，提升镇容镇貌，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单位组织人员，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学习和研究，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

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大马村大山口自来水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遥田镇大马村大山口自来水工程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65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为了解决遥田镇大马村村民饮用水问题，保障村民的日常饮水安全，在大马村开展自来水工程建设。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解决遥田镇大马村村民饮用水问题，保障村民的日常饮水安全，在大马村开展自来水工程建设。1、及时做好

资金下发工作，资金发放完成率应达 100%，专款专用，保证工程量完成率达 100%，为工程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与支持。

2、计划修建自来水工程总长度约为 4.5 公里，保证工程质量，确保工程验收合格率达 100%，同时做好预算成本控制，节约成本。3、为 175 户家庭升级改造用水设备，更新水表、水管等配件，购置水管约 800 条，保证产品质量，切实改善村民用水质量。4、及时推动工程建设按计划时间推进，维护村民饮水安全，促进社会和谐，建设和谐乡村，更好的树立了政府的公信力，增强了村民对政府的凝聚力，同时也为构建全面小康社会提供了基础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65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完成率达 100%，工程量完成率达 100%。工程质量良好，工程验收合格率达 100%，同时节约成本。产品质量合格，切实有效改善村民用水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在大马村开展自来水工程建设，提供专项费用支持。维护村民饮水安全，促进社会和谐，建设和谐乡村，更好的树立了政府的公信力，增强了村民对政府的凝聚力，同时也为构建全面小康社会提供了基础保障。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遥田镇大马村大山口自来水工程，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大马村应做好资金规划，及时拨付资金，提升资金效益。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

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遥田镇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

省级财政奖补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 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

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3000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加强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为切口，切实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

3. 绩效目标：

（1）预期总目标情况

以加强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为切口，切实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激励广大基层干部扎根乡镇、艰苦奋斗、勤勉奉献，为全省农村改革发展稳定，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 30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 100%。有效保障了各项“五小”场所和周转房改造工作顺利开展。推进了“五小”场所和周转房宿舍楼改造，如期对政府小食堂、员工宿舍进行了改造，如期推进了工程进度，严格保障工程质量。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各项“五小”场所和周转房改造工作。2022 年推进了“五小”场所和周转房宿舍楼改造，如期对政府小食堂、员工宿舍进行了改造，如期推进了工程进度，严格保障工程质量。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土地流转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00000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开展土地流转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流转林地、农用地，发展南药、油菜、蔬菜种植等产业，保障村民权益，推进土地集约化、规模化经营等，提升镇容

镇貌，改善人居环境，发展乡村经济。

3.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更好的推动遥田镇土地流转工作，保障村民权益，推进土地集约化、规模化经营，助力南药、油茶、蔬菜等产业发展。1、成立土地流转工作专班，分配土地流转任务数，各村召开土地流转工作会议，持续开展土地流转工作。2、及时下发土地流转专项经费，激发工作人员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确保资金支出率达 100%，保障土地流转工作有序进行。3、建立健全土地流转激励机制，提高农村土地流转积极性，进一步规范流转行为，切实维护农民权益，逐步实现全县农业规模化、产业化、现代化。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6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

金支出 100000 元。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 100%。有效保障了保障土地流转工作有序进行。开展土地流转工作次数 10 次，土地流转工作完成率 100%经费下拨及时率 100%，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农村土地流转积极性明显提高。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主要用于开展土地流转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流转林地、农用地，发展南药、油菜、蔬菜种植等产业，保障村民权益，推进土地集约化、规模化经营等，提升镇容镇貌，改善人居环境，发展乡村经济。有效保障了保障土地流转工作有序进行。开展土地流转工作次数 10 次，土地流转工作完成率 100%经费下拨及时率 100%，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农村土地流转积极性明显提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中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

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遥田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
央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 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1300 元

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发放给中央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有利于推动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减轻企业负担，维护国有企业离退休人员群体和谐稳定。

3. 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了更好的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有效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权益，为退休员工提供经济和生活上的双重保障，有利于维护国有企业离退休人员群体和谐稳定，推动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4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1300元。资金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100%。有效保障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权益，为退休员工提供经济和生活上的双重保障，有利于维护国有企业离退休人员群体和谐稳定，推动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发放给中央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发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数量2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服务覆盖率100%，资金发放及时率100%，有效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权益，明显减轻企业负担。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的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垦造水田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婷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根据县财政局下达的新财绩[2023]3 号文件的指示要求，为了有序推进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建立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镇根据要求，对我镇乡镇综治维稳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资金额度：250000 元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实施垦造水田项目，切实增加耕地面积，改善耕种条件，提高粮食产量，保障粮食安全。

4.绩效目标：

(1) 预期总目标情况

为避免补充水田指标被国家扣除，造成政府重大经济损失，通过大力实施垦造水田项目，切实增加耕地面积，改善耕种条件，提高粮食产量，保障粮食安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4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支付簿登记记录，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支出249978元。资金支出率99.99%。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金下放，资金发放完成率达99.99%。有效避免了补充水田指标被国家扣除，顺利实施垦造水田项目，切实增加了耕地面积，改善

了耕种条件，有效提高粮食产量，保障粮食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实施垦造水田项目工作。2022 年新增水田面积 142.53 亩，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粮食产量明显提高，有效改善了耕种条件，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难以实现细化和量化，在实际评价中难以从多项工作情况的提取所需数据。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做好绩效指标结果量化，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体系进行完善。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可利用的量化指标，从而可以发现与绩效目标的差距，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现行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机制进行调整，建立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增加支出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 4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遥田镇 2022 年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世龙

联系电话：0751-2212102

填报日期：2023年3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下拨 30 万人大联络站及代表履职经费，主要用于发放镇人大代表履职补助和人大代表联络站和代表活动工作经费。

2.预期目标：推进代表活动室规范化建设，加大对代表活动室、联络站软硬件建设的投入力度。充分发挥代表活动室功能作用，将代表活动室打造成代表小组活动、学习培训、履职交流、接待选民的重要阵地平台。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主要用于加大人大宣传力度，提升人大工作水平、闭会期间组织代表学习培训。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8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搭建了一个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按就近原则和方便代

表联系选民的要求,设立了5个代表联络站,联络站按照“六有”(有场地、有人员、有制度、有活动、有经费、有设备)的标准建设,制定系列管理制度,公开轮值安排和轮值代表名单,每月固定15日和27日接待选民群众。资金于12月31日已支付30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开展人大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工作,配套配齐代表联络站办公设备设施,为代表联系群众,开展活动提供更好的场所阵地。有效组织代表开展乡村振兴、精准扶贫、农村安全饮用水等方面的调研、视察活动,提出很多实际有效的代表意见和建议,大力促进了政府各项工作的进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开展代表调研视察活动11次;建设完善1个代表中心联络站和3个片区代表联络站。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的编制方法不够科学;2.资金支付不够及时。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1.科学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切实指导和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行为；2.资金到位及时拨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